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，拟以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募集资金用于公司项目建设和日常经营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正在筹划阶段，尚需经过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及国家相关监管部门批准，能否取得上述批准及最终取得时间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